证券代码:688092 证券简称:爱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9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以邮件、专人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董事 5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方小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方小卫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在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8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进行相应修订。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4《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5《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相关部门办理公司工商变更事宜,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其中《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成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确定第三届董事会成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是公司根据经营发展战略需要做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实际需要,提高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且该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及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事项无异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以现场表决加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3)。

特此公告。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092 证券简称:爱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3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1 月 1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11 月 16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伟业路 1 号 1 幢爱科科技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1 月 16 日

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1.0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0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成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成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公司将在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0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092	爱科科技	2023/1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请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 17 时之前将登记文件扫描件(详见登记方式)发送至邮箱 office@iechosoft.com 进行登记。股东或代理人也可通过信函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须在 2023 年 11 月 14 日下午 17 时前送达。

(二)现场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3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7:00)。

登记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伟业路 1 号 1 幢爱科科技董事会办公室。

(三)注意事项:

1、参会股东或代理人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2、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自理。

(二)参会股东或代理人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联系方式联系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伟业路 1 号 1 幢爱科科技

联系人:王鹏

联系电话:0571-86609578

电子邮箱:office@iechosoft.com

邮政编码:310000

特此公告。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0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0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成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成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92 证券简称:爱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2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注册申请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148 号《关于同意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478.959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9.11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8,262.92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3,462.15 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号第 ZF10144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的情况对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投资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1	新建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项目	20,000	15,000	10,000.00
2	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800	20,800	5,500.00
3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	6,200	6,200	3,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5,000	5,000	4,962.15
合计		52,000	47,000	23,462.15

根据公司 2022 年 11 月 1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变更实施地点及缩减投资总规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公司募投项目之一的"智能装备产业化基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总投资从 20,800 万元缩减到 6,550 万元,缩减后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5,500 万元保持不变。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推进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以及更加符合募投项目实际使用需要,公司决定新增全资子公司爱科科技亚洲有限公司作为募投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除此之外,募投项目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化。新增实施主体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类型		变更内容
实施主体	变更前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爱科科技亚洲有限公司

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安排及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不超过上述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下,通过增资或提供借款的方式将募集资金划转至对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增资或借款手续办理以及后续的管理工作。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开立本次新增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并与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8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严格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爱科科技亚洲有限公司(IECHO Asia Limited)
成立时间	2023 年 06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600,000 港元
注册地	香港湾仔骆克道 89 号湾仔中汇大厦 4 楼 401 室 (Room401, 4/F., Wanchai Central Building, 89 Lockhart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股东情况	公司持股比例 100%
主要业务	公司境外经营

五、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原因及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是从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进行,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向和项目实施内容,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资源合理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对募投项目的开展不存在新增风险及不确定性,风险可控,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之一"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是从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进行,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向和项目实施内容,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资源合理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程序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8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议案》内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8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对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事项无异议。

(三)公司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8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未涉及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092 证券简称:爱科科技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92,096,061.25	12.10	257,741,015.74	2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43,719.73	3.24	52,204,400.16	2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085,401.36	2.52	49,605,394.11	37.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32,712,827.61	399.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5.71	0.89	2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5.71	0.89	2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6	减少 0.20 个百分点	9.39	增加 1.59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5,030,316.87	-24.41	18,633,693.00	-22.3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46	减少 2.64 个百分点	7.23	减少 4.0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90,394,493.40	625,297,487.05	1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75,432,532.79	535,812,998.39	7.39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522.1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6,574.90	1,809,769.5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28,492.88	707,513.3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03,888.8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3,953.0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0.90	166,197.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7,350.31	400,793.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458,318.37	2,599,006.05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5,986,957.17	即征即退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直接相关且为经常性的,因此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21.3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营销网络建设,提升产品竞争力,公司下游客户订单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26.65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37.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399.83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及销售回款增长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杭州爱科电脑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053,084	37.19	21,892,000	21,892,000	无 / 0
方云科	境内自然人	4,724,000	7.97	4,724,000	4,724,000	无 / 0
杭州瑞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152,000	5.32	3,152,000	3,152,000	无 / 0
杭州瑞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553,192	4.31	2,553,192	2,553,192	无 / 0
白燕	境内自然人	1,538,397	2.59	0	0	无 / 0
浙大友创(杭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文辰友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07,801	1.53	0	0	无 / 0
富诚海富资管-海通证券-富诚海富通爱科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468,125	0.79	0	0	无 / 0
华软创新创业投资无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50,000	0.76	0	0	无 / 0
周岭松	境内自然人	383,334	0.65	0	0	无 / 0
泰康资产-交通银行-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多因子增强策略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347,160	0.59	0	0	无 /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白燕	1,538,397	人民币普通股	1,538,397			
浙大友创(杭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文辰友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7,801	人民币普通股	907,801			
富诚海富资管-海通证券-富诚海富通爱科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68,125	人民币普通股	468,125			
华软创新创业投资无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			
周岭松	383,334	人民币普通股	383,334			
泰康资产-交通银行-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多因子增强策略资产管理产品	347,160	人民币普通股	347,16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质量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8,700	人民币普通股	338,700			
北京华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6,093	人民币普通股	246,093			
邹凌云	242,779	人民币普通股	242,779			
上海茸门投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茸门新世纪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38,425	人民币普通股	238,42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杭州爱科电脑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小卫与方云科为父子关系。其中,方小卫为杭州爱科电脑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方云科为杭州瑞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瑞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中,有两名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分别为:周岭松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5,00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28,334 股;上海茸门投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茸门新世纪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38,425 股。					

注:公司回购专户持股情况未在"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和"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截至本报告期末,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为 818,9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8%。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6,793,027.85	256,132,477.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264,578.55	20,007,945.2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45,115.29	422,250.00
应收账款	78,384,844.39	59,722,955.67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	753,000.00
预付款项	6,073,628.73	4,077,635.1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11,604.75	2,869,320.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2,981,200.87	102,869,661.2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389,841.27	29,680,995.51
流动资产合计	541,943,841.70	476,536,241.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4,836,310.06	97,137,044.2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191,492.86	9,121,013.57
无形资产	13,027,427.37	13,302,187.0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887,250.53	4,751,855.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12,339.08	3,888,314.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895,831.80	20,560,831.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450,651.70	148,761,246.01
资产总计	690,394,493.40	625,297,487.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318,862.04	30,408,237.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6,377,743.24	23,148,037.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049,101.07	10,588,717.73
应交税费	5,152,261.09	5,026,014.38
其他应付款	7,859,526.05	4,513,816.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96,906.44	2,488,145.17
其他流动负债	5,146,827.37	2,290,905.36
流动负债合计	105,301,227.30	78,463,873.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320,696.88	7,246,151.1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272,276.61	3,702,155.10
递延收益		44,293.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759.82	28,015.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60,733.31	11,020,614.87
负债合计	114,961,960.61	89,484,488.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9,298,731.00	59,298,73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6,078,224.54	285,599,316.54
减:库存股	20,478,019.10	20,478,019.1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599,927.86	1,628,546.26
盈余公积	24,549,016.97	24,549,016.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3,384,651.52	185,215,406.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5,432,532.79	535,812,998.3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5,432,532.79	535,812,998.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90,394,493.40	625,297,487.05

公司负责人:方云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凌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凌胜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257,741,015.74	212,408,048.46
其中:营业收入	257,741,015.74	212,408,048.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4,989,276.42	176,497,699.09
其中:营业成本	145,300,965.00	121,663,482.8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